

# 南昌方言名词的评价性形态

章伟霞

湖北民族大学文学与传媒学院, 湖北 恩施

收稿日期: 2024年4月18日; 录用日期: 2024年6月3日; 发布日期: 2024年6月12日

## 摘要

南昌方言名词的评价性形态具有口语性较强的特点。其评价性形态的功能比较全面, 既有指小、减量, 也有表达喜爱、厌恶的功能, 但少用音变型的语音手段和重叠的手段来表达, 注重加缀和“子”尾的运用。从评价形态学角度出发, 以此加深对南昌方言名词形态特征的认识。

## 关键词

南昌方言, 名词评价性形态, 形态特征

# The Evaluative Form of Nanchang Dialect Nouns

Weixia Zhang

Faculty of Literature and Media, Hubei Minzu University, Enshi Hubei

Received: Apr. 18<sup>th</sup>, 2024; accepted: Jun. 3<sup>rd</sup>, 2024; published: Jun. 12<sup>th</sup>, 2024

## Abstract

The evaluative form of Nanchang dialect nouns ha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strong oral character. The function of its evaluative form is relatively comprehensive, not only small and reduced, but also has the function of expressing love and disgust, but less uses the phonetic means and overlapping means of phonetic change of speech to express, and pays attention to the use of addition and “zi” tail.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valuation morphology, to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morph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of Nanchang dialect nouns.

## Keywords

Nanchang Dialect, Noun Evaluative Form, Morph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 1. 引言

关于“评价性形态”这个术语，最早是由 Scalise 基于意大利语中一些带有主观性表达的词缀提出的 [1]。在国内，“评价性形态”是近几年较新的概念，而对于汉语方言的评价性形态研究，目前学界对其的关注度较低。最主要的研究者是董秀芳老师和尹会霞老师，主要是从类型学视角探讨了语言的评价性形态 [2] [3] [4] [5]。

评价性形态有其独特的特征，南昌方言中名词的评价性形态功能比较全面，本文将在全面描写南昌方言名词评价性形态的表现形式的基础上，探讨其功能和特点。

南昌市地处江西省中部偏北，南昌方言属于赣语昌都片 [6]。本文中的古代汉语语料来源于 CCL 语料库、汉语大词典，南昌方言语料来源于李荣和熊正辉的《南昌方言词典》以及笔者自拟，南昌方言是笔者的母语方言 [7]。

## 2. 名词的评价性形态

董秀芳指出评价性形态的本质还是语言表达的主观性和主观化 [2]。在南昌方言中，名词的评价性形态功能主要为指小、表亲昵、减量，常含褒义色彩，也有少量含贬义色彩的词。一般是通过加缀和重叠来表示，尤其是加缀最为常见。

### 2.1. 加缀

南昌方言中有许多名词性词缀，例如“阿”、“霞”、“婆”、“子”、“老”、“嘢”、“牯”、“哩”、“头”、“大”等。但南昌话中名词表评价性形态功能的大多是通过加“阿”、“霞”、“老”、“婆”、“子”等词缀来达到指小的功能以及在语境中表示亲昵态度或厌恶态度，其他的名词性词缀通常只是简单的描写人或物品，不太具备评价性形态功能，这里就不作讨论。

#### 2.1.1. “阿(霞 ha<sup>35</sup>)” 词缀

齐焕美指出元代以前词缀“阿”适用于南北方，而元代以后南方词缀“阿”继续保留并沿用至今，南昌方言也不例外 [8]。由于“阿”作为词缀使用频率高，学界对其的讨论也比较多，主要是针对“阿”所表达的功能。目前学界主要持三种看法，第一种是表示亲密，持此观点的主要有孙宏开、李启群、董秀芳等 [2] [9] [10]；第二种是加重语气，持此观点的主要有木玉璋、黄树先和郑文锦等 [11] [12]；第三种是起构词作用，达到使词双音节化的作用，持此观点的主要有王成友、竟成、朱闰等 [13] [14] [15]。

从南昌方言中带“阿”词缀词语来看，我赞同第一种观点。在南昌话中，一般称长辈前都会带上“阿”词缀，例如称外公为“阿公”、称外婆为“阿婆”，但也可以称为“公公”、“婆婆”，但后者没有前者表示亲昵的意味。董秀芳指出汉藏语系语言中有很多地区语言用“阿”词缀来表示亲密功能，而且指出表亲密才是其最初的使用动因和核心功能 [2]。例如湘西苗语、壮语、畲语、侗语等。普通话中目前只存在“阿姨”这个词，“阿”已经由词缀词汇化不可分析的词内成分了，并且感情色彩不明确。

除了使用“阿”之外，南昌话中还有一个比较特殊的词缀“霞”，用在亲属称谓词前表示亲切、喜爱的感情色彩。曹廷玉指出“霞”常用于亲属称谓词前 [16]，例如霞叔(小叔子)、霞姨(小姨)、霞舅(小舅子)、霞妹(小妹子)、霞伯(大伯)等，这里的“霞”作为词缀似乎还可以指比父母那辈大的长辈。但是近几

年南昌话“霞”作为词缀发生了一点改变，就目前笔者调查的情况来看，一般只用来指比自己父母那辈小的长辈，而比自己父母大的长辈会用“阿”词缀或者是在“霞”前加一个“大”的词缀来表示。在早期南昌话“霞”是可以作为词缀用来指长辈或者平辈的。

陈昌仪指出“霞”所表示的基本义是加强感情色彩，表示亲热，并且他认为“阿”是“霞”的本字[17]。我认同这个观点，理由如下：第一，从语义上看。它们语义是相同的，作为词缀，在南昌话中都是表达亲昵、亲切的感情色彩。第二，从语音上看，“阿”在《广韵》中属于开口一等果摄韵字，一般来说，开口一等果摄韵字在南昌话中是读“o”韵，但也有例外的，例如南昌话“哪”是读“la<sup>214</sup>”，本该读“o”韵的读成了“a”韵。“霞”在《广韵》中属于开口二等假摄韵字，假摄韵字一般在南昌话是读“a”韵，例如“蝦”、“家”等。因此，“阿”和“霞”在中古语音方面也是符合南昌方言内部的语音规律的。

### 2.1.2. “老”词缀

词缀“老”也是近代汉语中一个比较典型的词缀。在普通话中，“老 + 姓/名”所构成的词色彩不鲜明，比较中性。董秀芳认为“老”是表示亲近意味的词缀，与“阿”的功能相同[18]。南昌方言中也有此用法，在南昌话里，“老”缀不表示词的基本义，但是会包含一定的感情色彩，其评价性形态功能主要表现为褒化和贬化。例如，①表示尊敬，老师、老班、老干部等；②表示亲昵，通常为“老 + 姓氏”的词，老章、老李、老赵等，还有老爷子(爸爸)、老兄(哥哥)、老小(家中年龄最小的)等也都是表示感情亲厚的词。

“老”缀在一定语境下附加“厌恶、轻蔑”的感情色彩。例如：

- (1) 这死不切个老东西欸，尽不做些好事。(这个老家伙，不好事。)
- (2) 这老棺材欸，死了死了还要害人。(这个老人，死了还要害人。)
- (3) 你要的来渠个账啊，他是个老油条/老赖。(你要的来他的账？他是个不守信用的人。)
- (4) 这老不死的，快些走了好些。(这个老家伙，死了好些。)

张佳宁指出藁城方言的词缀“老”附加在数词、名词前具有增量、表喜爱和表排斥的功能[19]。例如“老抠(程度加深，指抠门)”、“老爹”、“老刁(刻薄的人)”等。陈珂指出在蚌埠方言里“老”缀组合能力并不强，但也有表达惯熟、亲热义，嘲弄义，增义的功能，大多含贬义[20]。例如“老公公(老公父亲)”、“老岳父(妻子父亲)”、“老好(没有原则的滥好人)”、“老冤(打扮土气且不得体的人)”、“老真(装腔作势的人)”等。这两个地区方言的“老”缀所包含的增量、增义的功能是南昌话所没有的。

郝媛指出词缀“老”是由形容词“老”虚化而来，而包含着情感色彩的词缀“老”是由它本身作为形容词时所含的[+年长]义引申而来[21]。在上古汉语中，“老”是一个实义词，指“年老”、“年长”，后来慢慢演变为一个词缀，语义发生了演化，这中间经历了一个词汇化的过程。最早是以“年老”义为源点，以秦汉时期为例，例如：

- (5) 孟尝君问：“冯公有亲乎？”对曰：“有老母。”(西汉《战国策·齐策四》)。
- (6) 臣老，迟还恐不相见，故哭耳。(西汉《史记·十二本纪·秦本纪》)
- (7) 今商鞅之册任于内，吴起之兵用于外，……，老母号泣，怨女叹息。(西汉《盐铁论·卷二·非鞅第七》)

上述三例中“老”的用法均是有实词义的，表示年老义。董为光指出“老”后来成为词缀的萌芽是始于魏晋南北朝时期，形成于唐宋，活跃于元明清，后一直延续至今[22]。

魏晋南北朝时期，“老”开始起到参与构词的作用，例如：

- (8) 太祖捉其须曰：“老贼，真得汝矣！”。(西晋《三国志·魏书》)

(9) 司州觉恶，便與床就之，持其臂曰：“汝詎复足与老兄计？”。（南朝宋《世说新语·忿狷》）

例(8)、(9)表明魏晋南北朝时期“老”已经参与构词的作用，年老义不显，这时的“老”已经有点词缀的意味了。唐宋时期，“老”可以用在姓氏或年少于己的亲属称谓前。例如：

(10) 老潺(称西汉“刘潺”)即山铸，后庭千双眉。(唐《杜秋传·杜秋娘诗》)

(11) 书画奇物，老弟近年视之，不啻如粪土也。(宋《东坡全集·卷八十一·与蒲传正》)

例(10)中的“老潺”也表示唐代时“老”已经开始加上姓氏、名号前，用以称人。例(11)的“老”附加在年少于己的亲属称谓前，更不含年长义，表示亲昵含义。而到元明清时期，“老”的适用范围更广，虚化程度更高，慢慢凝固为一个词内成分。例如：

(12) 药死那老婆子，这小妮子好歹做我的老婆。(元《窦娥冤·第二折》)

(13) 老妈大喜，讨酒赏赐了，二人自去。(明《清平山唐话本·西湖三塔记》)

(14) 这学里老老师是朝廷制下的，专管秀才，你就中了状元，这老老师也要认的。(清《儒林外史·第十七回》)

例(13)中的“老妈”并没有出现在之前的文献里。例(12)、(14)中的“老婆”、“老师”也已经在慢慢变成凝固的词内成分了，说明在元明清时期“老”的虚化程度很高了。

“老”在此过程中经历了重新分析，由实词虚化为一个词缀，后面变为一个词内成分。先是修饰长辈，表达尊敬义；进而引申出“时间久”，表达亲昵义；后又引申出“经验丰富、老道”，表达赞赏或厌恶义，不断地被赋予了更多的社会交际功能。“老”所表示的功能在南昌方言中大部分都有所体现。

### 2.1.3. “婆”词缀

邵宜指出南方方言里“婆”是名词性语素[23]。在南昌话中，“婆”通常作为名词后缀表示母称，既可以用来指女人，也可以用来指某种雌性动物。南昌话里，“婆”作为一个名词性词缀，往往被赋予了一种贬义的感情色彩，但仅限于指人，指物时感情色彩不明确。例如，① 指人时，用在语境中有谩骂的意味在里面，“恁这个女客婆，硬是不讲理欸。”意思是这个女人道理讲不通。类似的还有像肥婆(胖女人)、讪婆(蠢女人)、狗屎婆(坏女人)、颠婆(疯女人)、疯婆(疯女人)、鸡婆(从事不良事业的女人)、懒婆(懒女人)这些；② 指动物时，鸡婆(母鸡)、鸭婆(母鸭)、牛婆(母牛)、猫婆(母猫)等。指物时只是单纯的描述这个事物的雌雄语义，并不具备别的含义。

其他方言区也有用“婆”作为名词词缀的，但大多没有评价性形态功能。例如闽南话、粤语、客家话、潮州话、雷州话、河南话、陕西话等。陈立中指出“婆”缀在湖南新田县这个地区可以用来指称多类事物，但感情色彩不明确[24]。用来指称某类女性，“寡婆(寡妇)”、“婊子婆(婊子)”等；用来指称动物，“田鸡婆(禾鸡)”、“蠢婆(瓢虫)”等；用来指称人体器官，“巴掌婆(手掌)”、“奶奶婆(乳房)”等；用来指称器物，“香炉婆(香炉)”等；用来指称植物，“树叶婆(树叶)”等。从这可知，湖南省新田县这个地区“婆”缀很盛行，但尚不具备评价性形态功能，只是作为一个名词词缀而使用。而苏州地区有称祖母为“好婆”的，带有一定的敬称和褒义色彩。和这些方言区相比，南昌话中“婆”缀所表示的评价性形态功能还是比较特殊的。

### 2.1.4. “子”词缀

袁家骅指出“子”缀的运用在南昌方言中是非常高频的，可以说是南昌方言的特色词缀[25]。而且“子”缀在南昌方言中作为名词词缀，比普通话的应用范围要广泛得多，其评价性形态功能也很全面，既有指小、减量，也有表亲昵、表厌恶的感情色彩。

例如：① 指小：毛伢子/细伢子(小孩)、猫于崽子(刚出生的小猫)、狗崽子(小狗)、猪崽子(小猪)、牛

崽子(未成年的小牛)、渣子(残渣)、子子子(皮肤上的小疙瘩)、眼睛珠子(眼睛)等；②表亲昵：婆子(丈夫的妈妈)、公家老子(丈夫的父亲)、宝崽子(宝贝)、妹子、崽哩子(男孩)、女崽子(女孩)等；③表厌恶：赖子(欠债不还的人，多称呼大人)、赖皮子(不守规则的人，多称呼小孩)、蠢子(脑子很笨的人)等。

熊正辉指出南昌话“子”缀不仅适用于名词词尾，还可以加在数量结构后面表示数量小、作形容词词尾表程度轻、构成形容词重叠式、名词重叠式[26]。这里先暂且不讨论。

别地方言也有使用“子”缀的情况。罗听如和李斌指出“子”缀表小多见于湘语、赣语、粤语，例如福建连城客家话，湖南新化、双峰、古丈话，江西宜春话等[27]。宜春方言中既包含“子”缀，“包子”、“拐子”、“驼背子”等，同时也用“立”和“积”来表示“子”缀的含义，“伢立(男孩子)”、“麻雀鸟立(麻雀)”、“印积(图章)”、“细人积(小孩儿)”等。因为既有“立”尾和“积”尾，所以“子”尾的应用范围很大程度的缩小了，其评价性形态功能也没有那么全面。类似的还有湘方言，以双峰话为例，“子”缀的适用范围比普通话大很多，“贼牯子”、“颠狗子”、“老鼠子”等，还有带“基”、“侪”的词语也表示小的意思，“伢基(小孩)”、“崽家侪(男孩儿)”、“老弟基”等。袁家骅指出双峰话中“子”缀带憎义，“基”带爱意，这和南昌方言是有点不同的[25]。

从上述情况可知，和其他方言区的“子”缀运用情况相比，南昌话中“子”缀的运用是非常广泛的，能产性很强，评价性形态功能也更全面一些。

## 2.2. 重叠

南昌方言中名词缺少此类形态来表示小称。南昌方言名词不太用重叠手段来表示语法意义，一般是由指亲属称谓的名词性语素重叠后构成名词表亲昵，例如“姐姐”、“哥哥”、“婆婆”、“公公”等，但通常情况下不会这样称呼，只有少数正式场合会这样用。有时如果和小宝宝说话时也会使用重叠手段来表示可爱，例如“虫虫(小虫子)”、“手手(指宝宝自己的手)”、“夹夹(发夹)”等。

蒋协众和唐贤清指出汉语中有部分方言区可以用名词的重叠形式来表达指小，主要集中在西部的官话地区，晋语、湘语、部分吴语以及闽语等也有名词重叠表小称的情况[28]。例如贵阳的“车车”、“轮轮”、“亭亭”等；运城的“桌桌”、“眼眼”、“蹦蹦”等；兰州的“碗碗”、“罐罐”、“褂褂”等；文水的“盘盘”、“勺勺”、“扣扣”等；新化的“边边”、“泡泡”、“毛毛”等；无锡的“洞洞”、“眼眼”、“沟沟”等。而且有些方言区不只局限于重叠，还有重叠加“儿”缀的情况，例如重庆的“虫虫儿”、“草草儿”、“瓢瓢儿”等；西安的“帽帽儿”、“盆盆儿”、“棍棍儿”等；山阴的“环环儿”、“碗碗儿”、“鼻鼻儿”等。由此可见，其他方言区的名词重叠形式比南昌方言中的要更丰富，且指小的评价性形态功能更突出。

## 2.3. 重叠 + “子”

董秀芳指出汉藏语系语言中的指小范畴可以用加缀、重叠、内部屈折三中词法手段来表达[2]。南昌方言中缺少用内部屈折来指小的语法手段，但也有使用重叠加缀的形式来表示指小、指少的功能。例如：①指数量少：“球球子”、“条条子(撕成细长条的带子)”、“棍棍子”、“脚脚子(剩下的一点东西)”、“屑屑子(小物，可以是垃圾类)”等；②指小、指细：“瓶瓶子(小瓶子)”、“罐罐子”、“球球子(小毛线球)”、“□□[tuk<sup>55</sup>][tuk<sup>55</sup>]子(碗的底部)”、“丁丁子(萝卜丁类)”、“丝丝子”等。

洛阳话中有通过改变词语内部语音形式来表示指小范畴的语法手段，例如“盖儿”(kæɛ<sup>31</sup>—kəu<sup>31</sup>)等。曹志耘指出永康话中通过采用变调的形式来指小，例如“鞋儿”(ia<sup>33</sup>—ia<sup>324</sup>)等[29]。

## 2.4. 与其他方言比较

南昌方言名词的评价性形态功能主要是指小，同时包含减量、表亲昵或厌恶的感情色彩。董秀芳指



指出小标记属于典型的评价性形态，通常用加缀、重叠、内部屈折这三类词法手段来表示。南昌方言主要体现在加缀上面，不太使用重叠的语法手段或者通过音变的语音手段来表示相关语法意义[2]。

在加缀方面，尹会霞和董秀芳指出各个方言中表小称的主要表现形式有几化、加“子”、“儿”、“仔”、“唧”、“囡”等后缀，“圪”前缀等[5]。南昌话最突出的就是“子”后缀，但有一点比较特殊的是南昌方言没有“儿”缀和儿化。罗昕如和李斌指出“儿”缀指小多集中在吴语、晋语、部分官话方言和粤语的部分方言，同时指出变调在某些方言中也是指小的重要手段之一，例如新化、益阳、衡山、湘潭等地[27]。沈明指出儿缀表小的功能可能是后起的，山西话主要是前缀“圪”，但山西方言名词指小表亲昵的最主要的方式是重叠[30]。

在重叠方面，南昌方言名词少用重叠形式来表示评价性形态功能。蒋协众和唐贤清指出用名词的重叠形式来指小的一般集中在汉语的一些官话方言地区、吴语区、晋语区、闽语区等[28]。例如昆明话的“瓶瓶(小瓶)”、太原话的“刀刀(小刀儿)”、运城话的“桌桌(小桌子)”、成都话的“皱皱(皱纹)”、贵阳话的“盖盖(盖儿)”、乌鲁木齐的“门门子”、西安话的“帽帽儿”等。

在内部屈折方面，董秀芳指出内部屈折也可以叫作“语音交替”，可以表示指小[2]。例如洛阳话的“盖儿(kæɛ<sup>31</sup>—kəw<sup>31</sup>)”、永康话的“鞋儿(ia<sup>33</sup>—ia<sup>324</sup>)”等，南昌方言名词不用内部屈折方式来表示评价性形态。

### 3. 南昌方言名词评价性形态的特点

结合上面我们所讨论的情况，南昌方言名词评价性形态的特点具体表现为三点。注重“子”尾的运用，且名词的评价性形态表现出具有口语化的特点、功能相对来说较为全面。

#### 3.1. 注重“子”尾的运用

从前面论述的情况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和其他方言区相比，南昌方言名词性词缀“子”的适用范围更广、使用频率更高。袁家骅指出南昌话没有“儿”尾，所以会导致“子”缀的适用范围比其他含“子”后缀的方言区更广泛，功能也更丰富，不仅可以指小、减量，还可以表亲昵或厌恶，能产性很强[24]。

#### 3.2. 口语化

南昌方言名词中带有评价性形态的词语具有很强的口语性，与我们的日常生活相关。从上述列举的例子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些例子一般都只见于口语，书面语里几乎不这样，具有非正式性的特点。出现这样的原因是评价性形态的核心是语言表达的主观化，具有较强的情感性包含在里面。

#### 3.3. 功能全面

南昌方言的评价性形态的功能较为全面，既有指小、减量，也有表示喜爱、厌恶等，以表达感情态度为主，且不会改变基本词义。从功能分布上看，南昌方言名词的“指小”功能很强，且评价性形态中表示喜爱、亲昵的比表示厌恶的常见。

### 4. 结语

南昌方言名词的评价手段有加缀、重叠、重叠 + “子”缀三种，其功能既可以表示指小、减量，也可以表达喜爱、厌恶。其中最凸显的是指小功能，主要是通过加“阿(霞)”前缀，“老”、“婆”、“子”等后缀来表达，这也符合典型的评价性形态特征。和其他方言相比，南昌方言名词的评价性形态特点表现为注重“子”尾的运用，具有口语化的特点、功能相对来说较为全面。

## 基金项目

湖北民族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南昌方言多功能虚词的语法化研究”(MYK2024029)。

## 参考文献

- [1] Scalise, S. (1984) *Generative Morphology*. Foris, Dordrecht, 132-133.
- [2] 董秀芳. 汉藏语系语言的评价性形态[J]. 民族语文, 2021(2): 3-14.
- [3] 尹会霞, 董秀芳. 动词评价性形态的类型学特征考察[J]. 语言科学, 2022(3): 251-263.
- [4] 尹会霞, 董秀芳. 形态学研究的新视角——《Edinburgh 评价形态学手册》评析[J]. 辞书研究, 2022(1): 109-117+126.
- [5] 尹会霞, 董秀芳. 评价形态学视角下汉语方言动词的形态特征研究[J]. 语言学论丛, 2023(3): 51-57.
- [6] 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香港城市大学语言资讯科学研究中心. 中国语言地图集(第2版)-汉语方言卷[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2: 142.
- [7] 熊正辉. 南昌方言词典[M]. 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1994: 1-294.
- [8] 齐焕美. 试论北方词缀“阿”的消失[J]. 泰山学院学报, 2006, 28(1): 94-98.
- [9] 孙宏开. 我国部分藏缅语中名词的人称属范畴[J]. 中央民族学院学报, 1984, 11(1): 78-84.
- [10] 李启群. 湘西州汉语与土家语、苗语的相互影响[J]. 方言, 2002, 24(1): 71-81.
- [11] 木玉璋. 谈谈傣语中的词头 a- [J]. 民族语文, 1982(2): 46-48.
- [12] 黄树先, 郑文锦. 略论古代民族语文中的\*A-前缀[J]. 民族语文, 1982(2): 198-200.
- [13] 王成友. 试论阿哲彝语词头 A- [J]. 民族语文, 1994(5): 54-55.
- [14] 竟成. 也谈汉语前缀“阿”的来源——兼与杨天戈先生商榷[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94, 26(3): 88-94.
- [15] 朱闰. 试论词缀“阿”的发展和演变[J]. 语文学刊, 2009(22): 15-16.
- [16] 曹廷玉. 赣方言特征词研究[D]: [博士学位论文]. 广州: 暨南大学, 2002.
- [17] 陈昌仪. 赣方言“霞”“砣”“贺”本字考[J]. 南昌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4, 25(1): 101-104.
- [18] 董秀芳. 汉语的词库与词法[M]. 第2版.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34.
- [19] 张佳宁. 河南藁城方言词缀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石家庄: 河北师范大学, 2021.
- [20] 陈珂. 浅析蚌埠方言里的词缀“老” [J]. 蚌埠学院学报, 2018, 7(6): 117-119.
- [21] 郝媛. 明清白话小说词缀“阿”和“老”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武汉: 武汉大学, 2020.
- [22] 董为光. 称谓表达与词缀“老”的虚化[J]. 语言研究, 2002(1): 66-71.
- [23] 邵宜. 从赣方言看表示动物雌雄语素的词性及其功能[J]. 江西师范大学学报, 2004(5): 48-52.
- [24] 陈立中. 湖南省新田县大坪塘土话中的几个名词后缀[J]. 毕节学院学报, 2014(5): 57-61.
- [25] 袁家骅. 汉语方言概要[M]. 北京: 文字改革出版社, 1983: 102-144.
- [26] 熊正辉. 南昌方言研究[M]. 南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020: 102.
- [27] 罗听如, 李斌. 湘语的小称研究——兼与相关方言比较[J]. 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08, 37(4): 116-120.
- [28] 蒋协众, 唐贤清. 名词重叠表小称的跨方言考察[J]. 励耘语言学刊, 2016(1): 310-320.
- [29] 曹志耘. 汉语方言地图集-语法卷[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 53.
- [30] 沈明. 山西方言的小称[J]. 方言, 2003(4): 335-351.